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No.: 3509 8198
傳真 Fax No.: 3904 1774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CR 2/4651/83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郵

香港中環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務委員會秘書
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2020年7月3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更換政府隧道的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的行車線管制燈號和可變信息標誌及專用自動電話交換系統

就財務委員會委員對多條隧道更換上述系統和設備的耐用程度所表達的關注，經諮詢運輸署和機電工程署後，本局現回覆如下。

按現行做法，機電工程署為政府隧道的系統及設備擬備規格時，會進行市場調查，了解相關系統和設備的最新技術及應用可行性，並聘請工程顧問研究及評估，務求最終選擇安全、可靠及耐用的系統及設備。一般而言，在有適當維修保養的情況下，當局為政府隧道購置的新系統和設備合乎經濟效益的使用期限約為12至15年。因應委員的關注，機電工程署將在考慮工程顧問

的研究及評估後，審視是否可將系統及設備的使用年限納入投投標評審範圍內。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蔡宛珊 代行)

2020 年 7 月 17 日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顏慧敏女士)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郭惠英女士)
機電工程署署長 (經辦人：高志聰先生)